

股票代码：601958

股票简称：金钼股份

公告编号：2017-023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 11 人，实际参会董事 11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与会董事审议并以传真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部分组织机构的议案》，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根据公司业务需要，同意公司成立法律事务部、质量管理部和金属分公司板材事业部；同意将公司生产保障部矿冶物资供应管理站和市场发展部矿冶产成品管理站业务、人员成建制划归公司矿冶分公司，在矿冶分公司机关成立物资供应管理室和产成品管理室。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一日